

明新技術學院 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長張運福

機關地址：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一號
傳真：(03) 5595142

地址：五四五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
類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九十一年九月五日

發文字號：九一明光(秘)字第〇八八一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奉准自九一一年九月一日起改名為「明新科技大學」，敬請 查照

說明：本校業奉教育部台(九一)技(二)字第九一一〇一六〇九號函核定，自九十一年九月一日起改名為「明新科技大學」，敬請各教育先進繼續給予本校支持，並不吝賜教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校秘書室

校長張光正

教授秘書 孫台平

P10909

組員紀美燕

秘書 楊